

关于湘西州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与 2020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5 月 13 日在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州财政局局长 梁 君

各位代表：

根据《预算法》规定，受州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书面报告全州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0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在州委、州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州人大和州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州财政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严格执行州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认真落实州人大财经委的审查意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守“542”发展思路，紧紧围绕州委、州政府的战略安排和决策部署，加

力提效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及减税降费等政策性减收因素影响，精准聚焦、靶向发力，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为全州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财政保障。

（一）2019 年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全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6.81 亿元，同比增长 5.61%。剔除减税降费和法院、检察院上划因素，同比增长 16.52%。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4.13 亿元，同比增长 7.39%，剔除减税降费和法院、检察院上划因素，同比增长 18.27%；上划省级收入完成 7.3 亿元，同比下降 0.91%；上划中央收入完成 55.38 亿元，同比增长 4.51%。分结构看，全州税收收入完成 101.1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9.79%；全州非税收入完成 25.63 亿元，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9.96%。

州本级（不含湘西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8.72 亿元，同比增长 8.43%。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4.86 亿元，同比增长 7.96%；上划省级收入完成 1.57 亿元，同比增长 0.92%；上划中央收入完成 32.29 亿元，同比增长 9.05%。

湘西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36 亿元，同比增长 5.2%。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76 亿元，同比增

长 8.75%；上划省级收入完成 0.7 亿元，同比下降 0.85%；上划中央收入完成 2.9 亿元，同比增长 0.19%。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全州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51.67 亿元，同比增长 6.95%。其中，民生支出 226.04 亿元，同比增长 4.21%，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4.28%。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84 亿元，同比下降 11.5%。湘西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 亿元，同比下降 5.26%。

全州主要支出执行情况如下：

农林水支出 71.13 亿元，增长 12.62%。投入资金 18,457 万元，支持耕地地力保护，保障粮食安全，建设高标准农田 18 万多亩，全州粮食总产量稳定在 80 万吨以上。州本级投入 2,500 万元，支持农业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培育壮大茶叶、油茶、柑橘、猕猴桃、中药材（杜仲、百合）、烟叶、蔬菜和特色养殖（黑猪、黄牛）等 8 大特色产业，特色产业面积稳定在 432 万亩。全州累计投入松材线虫病防治资金 2,000 万元，清理防治枯死松木 11.26 万株，完成马尾松松毛虫飞防面积 3.63 万亩、人工地面防治 3 万亩。投入资金 20,000 万元，支持林业经济发展，油茶新造 12.85 万亩、低改 1.15 万亩、幼林抚育 1.2 万亩。发放退耕还林补助 8,300 万元，助推生态脱贫，涉及建档立卡贫困户 8.11 万户 32.72 万人。投入资金 29,700 万元，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病险水库治理，支持开展河长制工作等，全州新增自来水普及人口 6.92 万人，完成 14 处病险水库除险加

固、130 条河道划界方案编制、88 个“清四乱”问题整改和 115 条河流“样板河”创建。

教育支出 56.22 亿元，下降 1.46%（主要系 2018 年上级下达湘西经开区三校和龙山、永顺、古丈等县芙蓉学校建设项目资金为一次性补助，造成上年基数过大）。落实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 9,243 万元，全年全州新增学位 11764 个，消除 56 人以上大班额 1278 个。投入资金 46,000 万元，实现学生资助全覆盖，资助学生 17.85 万名。投入资金 14,462 万元，支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餐计划，17.56 万名学生享受营养改善计划。投入资金 8,592 万元，支持学前教育普惠发展，全州开工建设农村公办幼儿园 34 所，项目 86 个，新认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23 所，公办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占比达 80.23%。投入资金 4,771 万元，推进普通高中学校建设工程以及标准化考点建设项目，惠及全州 24 所高中学校 1.62 万名学生。投入资金 42,500 万元，支持湘西职教“集团化”转型和保靖县职教中心、花垣县职业高级中学体育馆、永顺县职教中心新校区建设，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科学技术支出 2.23 亿元，增长 28.37%。州本级安排科技专项资金 2,000 万元，用于支持全州产业创新驱动发展，引导全社会加大研发经费投入和区域创新、科技园区、创新平台、创新型企业、科技人才、成果转化、科技金融等。投入资金 1,670 万元，用于支持我州创新型省份项目建设，全州 23 个创新型企业

业纳入支持范畴；投入资金 1,230 万元，支持我州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和科技服务体系建设；通过税收减免，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83 家企业享受优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2 亿元，增长 7.13%。投入资金 20,800 万元，支持带动就业，累计转移农村劳动力就业 86 万人，完成各类技能培训 4.32 万人，带动 1.3 万人贫困劳动力实现就近就地就业；开展贫困家庭“两后生”技能培训 1388 人，新建认定巾帼就业扶贫车间 42 家，文创产业带动城乡妇女就业 2648 人。投入资金 110,600 万元，夯实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41.43 万人次、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45.46 万余人次、农村特困人员补助 1.28 万人、农村低保对象 15.84 万人。

卫生健康支出 36.95 亿元，增长 9.06%。投入资金 208,100 万元，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医保筹资标准，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达到 520 元/人，惠及 251.41 万人。投入资金 47,400 万元，改善就医条件，消除村卫生室“空白村”90 个，实现乡镇卫生院全覆盖，州人民医院、州中医院、州妇幼保健院、州疾控中心等公立医院基础设施得到极大改善。筹集资金 28,000 万元，实施康养中心项目，支持民族医药事业和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土家医药医疗标准》已覆盖全州 2 家三级医院、15 家二级医院、140 个乡镇卫生院。投入资金 1,802 万元，支持医疗卫生民生实项目，救治农民工尘肺病患者 2516 名，实施农村适龄妇

女“两癌”免费筛查 38615 人、孕产妇产前免费筛查 16897 人、新生儿疾病筛查 2683 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32 亿元，增长 35.72%。投入文物保护资金 6,864 万元，支持文物保护修缮及考古研究，实施了四大古镇古迹文物保护、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旧址保护、老司城遗址文物保护等项目。投入资金 3,544 万元，支持各类文体型场馆免费开放，人民群众文化精神需求满足感和全民体质得到有效提升。投入资金 11,435 万元，促进我州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及全州旅游精品路线的不断完善。投入资金 2,319 万元，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开展了苗绣创意设计班、土家族摆手舞传承人群研培班、民族服饰设计研培班等 50 余期“非遗+扶贫”培训班，参训学员 3000 余人次。投入资金 2,750 万元，支持文化产业事业发展，举办了永顺“三月三”土家女儿节、吉首苗族“四月八”、花垣苗族赶秋节、龙山舍巴节、泸溪浦市中元节等文化节庆活动 13 场，实施文化产业发展项目 28 个。投入资金 2,670 万元，支持全州广电新闻出版事业全面发展，构建形成团结报、电视台、新闻网、新媒体矩阵融合联动的全媒体传播格局，不断提升广电媒体的传播力、引导力、公信力和影响力。

节能环保支出 9.44 亿元，增长 23.76%。筹集资金 7,300 万元，支持农村环境整治，实施了花垣县双龙镇十八洞村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支持了花垣县两山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示范片区

建设，凤凰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投入资金 15,300 万元，支持湘西州传统村落历史建（构）筑物及传统民居保护整治和修缮，保护整治特色民居 2924 栋。投入资金 12,100 万元，支持矿业环境综合整治，完善矿山开采企业清污分流、雨污分流设施，对尾矿库渗滤液重金属超标问题进行整治，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工作等。投入资金 13,000 万元，支持土壤污染治理，实施花垣锰锌高科、保靖化工二厂、凤凰华宇、保靖化工马老虎沟等治理项目，完成污染土壤治理 200 亩。投入资金 26,300 万元，支持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及污水管网建设，实施城镇供水厂新建项目 5 个、改扩建项目 8 个、在建项目 1 个，新建改造供水管网 556.71 公里，完成 4 个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提质改造。投入资金 12,000 万元，支持大气、水污染防治，实施有色行业特别排放限值达标改造、水泥行业升级改造、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等 7 个重点减排项目和凤凰县沱江上游饮用水水源地综合整治工程、吉首市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程项目等。

住房保障支出 13.19 亿元，下降 30.34%（主要系 2019 年国家调整保障性安居工程政策，省下达我州城市棚户区改造任务较 2018 年度减少 16254 套，同比下降 84.82%，导致投入资金相应减少）。投入资金 12,260 万元，实施公共租赁住房 and 城市棚户区改造，改造住房 2908 户。投入资金 28,303 万元，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改造老旧住房 33245 户。发放城市困难人群租房补贴 525 万元，惠及 3748 户。投入资金 30,500 万元，支持保

障房安居工程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项目建设，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得到极大改善。

交通运输支出 16.79 亿元，增长 16.58%。投入资金 73,600 万元，支持干线公路建设，续建干线公路项目 351 公里。投入资金 6,400 万元，支持农村公路建设，完成提质改造 185 公里，自然村通水泥（沥青）路建设 952 公里，安防工程建设 2316 公里，新建村组停车场（坪）110 个。支持湘西机场及机场道路建设，完成投资 7.8 亿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州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65.04 亿元，主要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8.08 亿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0.61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8 亿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0.52 亿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3.81 亿元。全州政府性基金支出 62.99 亿元，主要包括：城乡社区支出 54.27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3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 亿元；农林水支出 0.11 亿元；其他支出 2.58 亿元。

州本级基金收入完成 0.27 亿元，支出 5.08 亿元。湘西经济开发区基金收入完成 6.64 亿元，支出 7.91 亿元。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州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5.9 亿元，支出 52.35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44.78 亿元。其中，州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8.63 亿元，支出 6.78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1.79 亿元。

分险种来看：全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13 亿元，支出 5.25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1.58 亿元；全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6.92 亿元，支出 18.27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2.19 亿元；全州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1.69 亿元，支出 7.56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9.93 亿元；全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8.96 亿元，支出 19.48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5.63 亿元；全州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54 亿元，支出 1.02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78 亿元；全州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0.27 亿元，支出 0.36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2.34 亿元；全州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0.39 亿元，支出 0.41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33 亿元。

从 2019 年开始，企业养老实行省级统筹统编，以上社保基金不含企业养老保险基金的收支数及年末结余数。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0,625 万元，主要包括：利润收入 6,169 万元，产权转让收入 55,981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797 万元。全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7,648 万元，主要包括：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19,982 万元；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1,290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74 万元；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1,202 万元。全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788 万元。州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93 万元，上年结余 135 万元；支出 245 万元（其

中：州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2 万元，州本级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3 万元），年末结余 83 万元。湘西经济开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00 万元，支出 700 万元。

2019 年全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 4,681 万元（含上年结转 492 万元）。

5.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19 年，全州各级财政部门始终坚持把防范化解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作为重大政治责任和重要工作任务，稳妥推进相关工作，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财政金融风险底线，全年未出现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逾期导致的政府失信以及其他风险事件，全州债务风险总体可控。2019 年，省核定我州政府债务限额 302.69 亿元。根据上述限额，2019 年全州发行债券 112.75 亿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34.01 亿元，置换债券 29.4 亿元，再融资债券 49.34 亿元）。2019 年偿还政府债务利息 7.19 亿元。截至 2019 年底全州政府债务余额为 301.48 亿元，有效控制在全省定限额内。

（二）财政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1. 助力“三大攻坚战”奋发有为。一是全力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严格执行债务限额和债务预算管理，对各县市区实行债务风险预警和风险提示。充分用好新增政府债券资金，加大对脱贫攻坚、城市公用基础设施、交通网络配套等民生社会事业领域的有效投入，降低地方政府融资成本，有效促进了

经济增长和民生改善。加大融资平台公司清理整顿力度，全州融资平台公司已由 59 家整合转型为 16 家。二是全力支持打好脱贫攻坚战。2019 年全州计划整合各类财政涉农资金 32.08 亿元，实际整合 32.08 亿元，资金整合率为 100%；全年支出 27.65 亿元，支出进度 86.19%。安排各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9.85 亿元，支出 18.61 亿元，支出进度 93.79%。圆满完成了省定目标任务，有效助力全州 8.95 万人脱贫，236 个贫困村全部出列。三是全力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会同相关部门向上争取环保专项资金 4.98 亿元，同时，州本级安排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000 万元，各县市区财政视财力加大环保支持力度，有力地保障了全州环保各项工作。

2. 服务发展持续发力。一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组织开展全州减税降费政策视频培训、创响三湘减税降费进园区活动和减税降费知识竞赛，政策知晓率进一步提升。开展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实施效果监督检查评价和专题调研工作，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得到全面落实。开展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的清理，公布了 2019 年行政事业性收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实现了“涉企收费进清单，清单之外无收费”和省定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清零”。二是助力破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瓶颈。筹集企业应急转贷资金 5,000 万元，支持企业降低融资转贷成本，完成转贷业务 57 笔，累计提供过桥贷款 3.53 亿元。联合州人行、州政府金融办印发《湘西

州政府采购项下小微企业应收账款融资实施方案》，中小微企业凭借中标通知书和签订的采购合同可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累计为政府采购项目企业贷款 1,407.5 万元。三是加大对产业和企业扶持力度。拨付农业保险财政保费补贴 9,547 万元，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民抗风险能力和灾后恢复重建能力得到有效提高。拨付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资金 3,337.51 万元，4056 人次受益，创新创业活力显著提升。帮助申报制造强省奖补资金 1,390 万元，助力 16 家重点企业进行产业转型升级及技术改造。州本级安排电子商务专项资金 500 万元，支持电商企业发展，全年全州新增 5 家省级认定电商企业，新培育电商企业 53 家。投入资金 11,000 万元，落实企业研发奖补政策，支持我州企业进一步增加研发投入，实现创新发展。四是税源财源建设成效明显。充分运用财政政策，积极涵养税源，加大对重点税源企业支持力度，全州纳税前 50 名企业全年累计税收入库 54.33 亿元。五是争取上级资金再创新高。全年全州累计获得上级转移支付 242.26 亿元，较上年增长 11.86%；争取到新增债券 34.01 亿元；争取到济南市财政援助资金 3.08 亿元；争取到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跨省交易指标 17.82 亿元。有力地支持了全州经济社会发展。

3. 规范管理重行务实。一是抓好收入组织。密切关注收入进度，摸清收入底数，坚持月调度，加强后期研判，把握好收入组织工作的节奏和力度，确保收入均衡入库。加强财税部门

联动，拓展财税数据共享的广度与深度，盯紧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投产及项目进度，合力抓收入保增长，确保地方税费足额缴库。

二是加强预算管理。进一步完善全口径财政预算管理，科学编制“四本”预算，政府收支已全部纳入预算管理。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州本级和各县市区按时按要求公开了2019年度政府预算、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等。强化预算绩效管理，重点组织开展了2018年度州本级22个政府预算重大专项重点绩效评价和2018年度州人大选定的21个政府预算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资金40,058万元；完成州本级2019年绩效目标编审和批复，共批复州直173个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282个专项绩效目标，涉及资金218,131.96万元。

三是着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方面加大财政存量资金盘活力度，对集中支付系统和州直各单位特设账户存量资金进行了清理，共收回资金13,000万元；另一方面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牢固树立勤俭节约、艰苦奋斗和过“紧日子”思想，将一般性支出在年初预算压减5%的基础上进一步压减到10%以上，收回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500万元。收回资金统筹用于亟需资金的其他领域和重点工作，有效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出台《湘西自治州州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等文件，一般性支出管理得到进一步加强和规范。

四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完成了2018年度资产年报编制；受州人民政府委托向州人大常委会报告了2018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州直单位完成资产配置预算1.15

亿元，审批控购公车 246 台，价值 4364.2 万元，处置资产 4325 件（宗），价值 5,492.76 万元。**五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出台《湘西自治州政府采购网上商城管理办法》《湘西自治州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标准》等文件，政府采购管理更加规范。全年全州实现政府采购规模 138,481.59 万元（不包括政府购买服务和 PPP 项目），节约采购资金 10,055.99 万元，资金节约率为 6.77%。**六是加强财政投资评审。**着力优化财政投资评审服务，在州财政局门户网站公布了州本级财政投资评审资料审查标准一次性告知清单，实现送审环节“最多跑一次”。全年全州累计完成评审项目 1779 个，送审金额 144.43 亿元，审减金额 24.65 亿元，审减率 17.07%。**七是加强财政监督检查。**开展财政重大项目结余结转资金清理、安全生产财政资金监督检查、全州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专项治理、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实施效果监督检查、地方预决算公开检查等，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性、规范性和安全性进一步提高。**八是强化审计落实整改。**将落实审计整改工作作为规范和提高财政运行管理的重要抓手，对审计交办的问题，创新采用“清单+”模式，分类梳理、深入分析原因，制定切实有效的措施，确保整改落实。对涉及多部门协作的事项，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指导县市区财政部门稳妥推进整改工作。对已经整改的问题，深入查找管理漏洞和制度根源，积极建章立制，巩固整改成果。

4. 财政改革推进有序。一是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原则，积极推进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实现了全州县市区、乡镇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全覆盖；加快推进支付电子化改革工作，着力提升国库资金支付效率，州本级、永顺县、凤凰县、泸溪县支付电子化改革工作全面完成。二是推进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全面实施。举办培训班 35 期，累计培训 7662 人次，推动全州 1638 个应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行政事业单位全部完成新旧制度衔接，并按新制度开展 2019 年业务核算。三是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配合发改、自然资源和规划、行政审批服务等部门出台了《湘西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有力推动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流程标准化。

过去的一年，全州各级财政部门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在宏观经济转型压力加大的形势下，全州财政工作经受住了严峻的考验和挑战，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体现在：一是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受经济下行压力和减税降费、淘汰落后产能、关停污染企业、PPP 项目“停缓调撤”等政策性因素影响，财政增收压力加大；而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增长较快，叠加随着城市建设的扩围提速，民生保障提标扩面，重大项目建设和重点支出需求越来越大，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进一步加大。二是财源建设有待提升。随着烟、酒、矿等传统支柱产业转型升

级，新兴产业和实体经济发展相对滞后，税基不稳，急需在稳固现有财源的基础上培植新的财源。三是部分预算单位预算管理观念不强。部分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规范性、精细化不足，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需进一步强化。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高，预算绩效管理和中长期规划意识还有待加强。这些问题是前进中将面临的问题，既有短期的也有长期的，既有周期性的也有结构性的。我们将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在州委、州政府的领导下，在州人大和州政协的监督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改革创新、与时俱进，在困难和挑战中探索发展新途径，努力确保完成预定工作任务。

二、2020 年全州和州级预算草案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为“十四五”发展和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打好基础的关键之年。全州财政工作和预算编制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中央、省委、州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和完善党对财政工作的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守“542”发展思路，大力支持实施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全面做好“六稳”“六保”工作，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全州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努力增进全州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

根据预算编制指导思想，按照新预算法的要求，结合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宏观调控总体要求和跨年度预算平衡的需要，参考上一年预算执行情况、有关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和本年度收支预测，2020年全州政府预算收入预期和支出安排如下：

2020年，全州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计收入2,803,856万元，支出安排2,677,316万元。州本级预计收入521,864万元，支出安排422,274万元。湘西经济开发区预计收入183,219万元，支出安排146,220万元（按现行财政体制，湘西经济开发区未单独编制社保基金预算）。

目前，各县市2020年财政预算除龙山县、吉首市已提交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审议外，其余县暂未提交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审议。现提请审议的2020年全州预算是我局根据县市提供的预测情况汇总形成，待所有县市人代会审议通过同级预算后，汇总的预算同现在汇报的预算草案相比，将会有一些变化，届时再按程序向州人大常委会报告。

一般公共预算：2020年全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预期增长6%以上安排（剔除异地办烟厂增长因素），具体为：全州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收入1,230,677万元。其中，地方收入625,350

万元，上划中央收入 528,548.5 万元，上划省级收入 76,778.5 万元。用当年可用财力和上级下达转移支付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01,505 万元，考虑上级转移支付因素，当年可实现收支平衡。

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收入 426,761 万元。其中，地方收入 128,564 万元，上划中央收入 282,416 万元，上划省级收入 15,781 万元。用当年本级可用财力和上级下达转移支付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3,502 万元。

湘西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收入 100,419 万元。其中，地方收入 59,776 万元，上划中央收入 32,666 万元，上划省级收入 7,977 万元。用当年本级可用财力和上级下达转移支付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480 万元。

2020 年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优先“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积极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支持和巩固脱贫攻坚工作。主要安排内容如下：

农林水支出：预算安排 17,037 万元。除安排基本支出和运转经费外（下同），重点安排了：农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0 万元，扶贫专项资金 2,000 万元，森林植被恢复费 1,200 万元，农业保险配套经费 288 万元，农业巨灾保险 100 万元，农机合作社建设资金 100 万元等。

教育支出：预算安排 40,343 万元。重点安排了：吉大师院定向培养经费 1,158 万元，中职免学费、助学金补助 1,523 万

元，职教集团专项 500 万元，经开区三校运转经费 500 万元，职院农技特岗生培养专项 360 万元，州本级高中生均经费 358 万元，高中建档立卡免教科书费 255 万元等。

科学技术支出：预算安排 3,811 万元。重点安排了科技专项 2,000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安排 13,833 万元。重点安排了：文物保护及古城、古镇、古村落保护专项 1,500 万元，两馆（博物馆、非遗馆）运转经费 544 万元，非遗传承人经费 288 万元等。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预算安排 35,085 万元。重点安排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360 万元，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150 万元，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188 万元等。

卫生健康支出：预算安排 24,116 万元。重点安排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配套资金 1,617 万元，妇女两癌检查经费及出生三级防控经费 834 万元，城市公立医院改革补偿 800 万元，计划生育利益导向经费 777.2 万元，中医民族医发展经费 200 万元等。

节能环保支出：预算安排 4,054 万元。重点安排污染防治专项经费 3,000 万元，主要用于地质灾害防治、尾矿库专项治理、生态修复及森林城市建设等。

考虑到突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从预备费中预安排疫情防控经费 1,000 万元，用于保障疫情防控有关工作。

与此同时，为支持产业建设与经济发展，州本级预算安排产业建设与经济发展资金 20,900 万元。其中，安排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 万元，重点支持工业企业科技提升、工业企业智能化改造、优势产业链建设、中小企业培育和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安排“安可工程”建设资金 1,500 万元，重点保障我州各级党政机关替换安全可靠的国产系统；安排智慧湘西建设专项资金 1,000 万元，重点支持数据库融合分析、社会信用体系、系统数据资产全流程管理信息平台建设；安排文化产业专项资金 1,000 万元，重点支持湘西民族文化遗产园、优秀文艺作品创作、州文化产业中心建设等；安排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1,000 万元，重点支持旅游品牌营销、旅博会、乡村旅游脱贫攻坚工程等；安排州级重点项目专项 1,000 万元，支持我州重大项目发展，如高铁、机场等重大民生项目；安排电子商务及冷链物流专项资金 600 万元，重点支持各县市电子商务发展。

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根据基金项目的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安排，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并加大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力度。2020 年，全州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收入 909,863 万元，支出安排 494,081 万元。州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收入 2,228 万元，支出安排 16,342 万元。湘西经济开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收入 81,500 万元，支出安排 81,44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加大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力度。2020年，全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计收入41,160万元，支出安排37,682万元。其中，州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计收入200万元，支出安排140万元。湘西经济开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计收入1,300万元，支出安排1,300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险种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2020年全州社会保险基金预计收入622,156万元，支出安排544,048万元，年末滚存结余544,511万元（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由省统筹统编，2020年全州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不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预算）。其中，州本级预计收入92,675万元，支出72,290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36,125万元。

分险种来看：全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67,267万元，支出52,621万元，滚存结余134,995万元；全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97,668万元，支出197,414万元，滚存结余28,718万元；全州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34,296万元，支出84,900万元，滚存结余266,922万元；全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208,186万元，支出197,099万元，滚存结余72,924万元；全州工伤保险基金收入11,053万元，支出10,054万元，滚存结余18,178万元；全州失业保险基金收入3,686万元，支出1,960万元，滚存结余22,774万元。

三、2020年重点工作

2020年，我们将坚守初心和使命，紧紧围绕州委、州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和上述预算安排，坚持“稳”字当头，依法聚财，科学理财，合理用财，确保财政收入增长稳、债务风险化解稳、资金管理运行稳。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持续加大力度，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持续深化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实施好降低增值税税率、扩大享受税收优惠小微企业范围、加大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力度、降低社保费率等政策，实质性减轻企业负担。加强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涉企行政事业型收费的征收管理，从源头上规范收费管理，切实降低企业成本费用。二是加快筹建州融资担保公司。加快推进州融资担保公司筹建进程，确保年内实现正常运营，进一步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三是加大园区建设支持力度。立足财政职能，积极做好工业园区、旅游景区、农业现代园区、商贸物流区“四区”财政要素保障，为产业发展和经济增长提供服务和支撑。

（二）积极主动作为，抓好财政收入组织。一是狠抓税收收入征管。科学研判财政经济形势，牢牢把握住组织收入的主动权，及时解决组织收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坚持依法征税管费，加强与执收部门的协作配合，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努力挖掘征收潜力，确保各项收入应收尽收。二是严格做实地方财政收入。规范非税收入征管，坚决禁止采取空转、违规调

库、无税强征、转引税款等非法手段虚增收入，确保财政收入没水分、有质量、可持续，着力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三是加大向上争资立项力度。认真研究中央、省对少数民族贫困地区、西部大开发地区等有关优惠政策，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争资立项工作，确保省对我州的专项资金切块支持政策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跨省交易资金落实到位，积极协调异地办烟厂税收及时足额入库，努力争取中央对省转移支付增量中湘西州应有的份额，确保不低于中央对省转移支付增长比例。四是加大财源培植建设力度。充分发挥财政政策和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运用融资担保、财政贴息、科技奖补、应急转贷资金、基金投入、股权投资等方式，积极支持烟、酒、矿和传统农业等产业做大做强，引导各类社会资本投向现代文化旅游、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现代农业、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等重点领域，加快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升级，做大财源经济，增强经济发展和财政增收后劲。

（三）聚焦重点领域，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一是牢牢兜住“三保”底线。全面落实“三保”责任，坚持“三保”支出，特别是国家标准的“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切实保障支出需求。重点做好工资保障工作，防止出现工资拖欠事件发生。二是坚持有保有压，促进财力向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倾斜。下大力气整合资金，集中财力优先保障中央、省、州有明确考核要求，关系全州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事关人民

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坚持财力向民生领域倾斜，全面保障教育、卫生、社保等基本民生和重大政策支出，支持发展科技文化等各项社会事业。**三是切实加快支出进度。**对上级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尽快分配下达，迅速落实到具体单位和项目并形成实际支出；对于项目支出，督促相关部门加快项目执行，已竣工验收的督促各预算单位加快报账进度，防止资金滞留。**四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继续贯彻落实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和“过紧日子”的要求，进一步加大一般性支出压减力度，用政府的“紧日子”换老百姓的“好日子”。

（四）发挥职能作用，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一是**切实防范政府性债务风险。**严格执行债务限额和债务预算管理，加强风险预警和防控，抓好债务增量控制和存量债务化解。做好各类债券的申报使用，争取省安排我州地方政府债券增速高于前三年平均水平。分类推进平台公司市场化实质转型，对平台公司融资行为和风险状况进行动态监管，防范“处置风险的风险”。严格执行PPP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负面清单管理规定，坚决制止以政府投资基金、PPP项目、政府购买服务等名义变相举债行为，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二是**继续支持打好脱贫攻坚战。**继续加大财政扶贫资金投入力度，做好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工作，有效巩固脱贫成果。加强财政扶贫资金监管，确保资金按政策和财经纪律使用，促进财政扶贫资金高效安全运行。着力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积极支持全州

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推动全州“三农”工作迈上新台阶、开创新局面。三是继续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科学统筹增量和存量资金，对现有支持污染防治的各项资金和其他相关专项进行梳理，结合绩效评价情况，加大资金结构调整力度，增加用于污染防治重点工作的投入；聚焦重点发力，切实保障好矿山及尾矿库污染防治、城市扬尘治理、黑臭水体综合整治等全州环保重点工作。

（五）深化管理改革，夯实财政工作基础。一是强化国库资金管理。切实履行好财政部门管理财政资金的主体责任，严格财政出借资金管理，采取有力措施推进暂付款清理工作。进一步完善州对县市区库款调度机制，强化库款实时监控，科学组织调度资金，切实防范财政支付风险。二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继续深入推进支付电子化改革，争取在2020年实现全州县市支付电子化全覆盖。推动出台我州《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州与县市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改革方案》，进一步理顺各级政府财政事权，明确责任界限。推进财政专项资金分类改革，逐步将财政专项资金分为部门运转专项、重点业务专项和政府重大专项（产业发展专项）三类，促进专项资金整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并继续做好政府重大专项绩效评价工作。三是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按照省委、省政府规定，扩大部门结余结转资金清收范围，基本支出、“三公”经费和结转一年以上的项目支出全额收回后由预算统筹安排。清理财政专户、部门

特设户存量资金，长期闲置沉淀、不需继续使用的及时收回。对年度各部门的预算资金，按原用途难以使用、预计年底前难以支出的，按规定当年收回或调整用于亟需支持的其他领域。

四是推动财政依法规范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的法制观念，实现好法治财政。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积极推进政府及其部门预算法制观念建设；硬化预算约束，加大预算执行监督检查力度，增强预算的严肃性、权威性。严格执行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预算，不得随意变更和调整。建立和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增强部门单位编制和执行的主体责任；细化预算编制内容，建立重大项目支出预算事前评价机制，使项目预算更加切合实际，最大限度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积极推进预决算公开，打造阳光财政。

各位代表，做好 2020 年财政预算工作意义重大。全州各级财政部门将在省委、州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严格按照本次大会的决议和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省委、州政府的决策部署，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全力以赴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以坚实的财力保障，助力全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确保“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

名词解释

积极财政政策：即通过财政投融资来实现产业政策的国家经济政策与宏观调控手段。积极的财政政策通过财政投融资进行国家基本建设与基础设施建设，调整经济结构，引导、推动、扶持产业升级，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投资，增加就业，扩大内需，使国家经济平衡可持续发展。积极的财政政策是经济稳定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的必要前提，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特征。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以前的“财政总收入”，由州本级和县市（区）地方收入和上划省、中央收入组成。州本级、县市（区）地方收入由分别缴入州本级、县市（区）级金库的税收收入和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组成；上划省收入为在湘西州境内缴纳的，按现行财政体制归属州本级、县市（区）的增值税、资源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和环保税省分享部分；上划中央收入为在湘西州境内缴纳的，按现行财政体制归属州本级、县市（区）的消费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中央分享部分。

地方收入：指在全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扣除上划省级收入和上划中央收入，由我州支配的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

非税收入：是指除税收以外，由各级政府、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政府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准公共服务取得的财政性资金，是政府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政府性基金：是指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国家行政法规和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的规定，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按照国家规定程序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资金。包括各种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社会保险基金：是指为了保障保险对象的社会保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由缴费单位和缴费个人分别按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缴纳以及通过其他合法方式筹集的专项资金。

民生支出：按财政部口径，民生支出包括教育、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卫生健康、社会保障与就业、农林水、住房保障六大类支出。

部门预算：是编制政府预算的一种制度和办法，由政府各个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履行职能需要编制，反映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情况的综合财政计划，是政府各部门履行职能和事业发展的物质基础。

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 and 事业单位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政府债务：是指政府在国内发行的债券或向外国政府和银行借款所形成的政府债务。是政府用信用筹集财政资金的一种方式，也是政府调度社会资金，弥补财政赤字，并借以调控经济运行的一种特殊分配方式。

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财政事权是一级政府应承担的运用财政资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任务和职责，支出责任是政府履行财政事权的支出义务和保障。

政府会计制度：是指对政府财政收支的数目、性质、用途、关系和过程进行全面而准确地记录与整理的程序和方法，它是预算执行情况的客观而直观反映。

芙蓉学校建设：芙蓉学校建设是湖南省政府重点民生实项目，旨在改善湖南省贫困地区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扎实推进教育精准扶贫，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在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中起到示范作用。从2017年开始，在4年时间内投入12亿多元，在40个武陵山、罗霄山集中连片特困县和国家级贫困县，每县建设1-2所主要面向贫困学生招生的中小学校。为突出育人特点和湖南地方特色，省政府决定将该批学校统一命名为“芙蓉学校”。

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促进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加快产业结构调整税收优惠政策。2018年9月21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联合对外发布，我国将提高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这一税收激励政策旨在进一步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科技创新。

融资平台公司：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指由地方政府及其部门和机构等通过财政拨款或注入土地、股权等资产设立，承担政府投资项目融资功能，并拥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经济实体。

财政涉农资金：指中央、省、州、县各级财政部门安排用于农村经

济社会发展的专项资金。

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为基础，以健全的财政支付信息系统和银行间实时清算系统为依托，支付款项时，由预算单位提出申请，经规定审核机构（国库集中支付执行机构或预算单位）审核后，将资金通过单一账户体系支付给收款人的制度。

过桥贷款：一般意义上讲，指以一定抵押物品作为抵押的短期、过渡性贷款。具有回收速度快、期限短等特点。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是指依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将若干拟整理复垦为耕地的农村建设用地地块（即拆旧地块）和拟用于城镇建设的地块（即建新地块）等面积共同组成建新拆旧项目区（以下简称项目区），通过建新拆旧和土地整理复垦等措施，在保证项目区内各类土地面积平衡的基础上，最终实现建设用地总量不增加，耕地面积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城乡用地布局更合理的目标。**跨省域交易：**是指“三区三州”及其他深度贫困县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由国家统筹跨省域调剂使用。